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HiNet 企業資安服務申請書（365 客服）

機構代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聯單號碼		HiNet 用戶號碼	HN
申請事項（請勾選）	□新增租用	□異動	□終止

活動期間：109.4.01~ 109.6.30

服務選項

□ **入侵防護服務**
□月繳制【優惠代碼：6I 22】　□年繳制【優惠代碼：6I 23】
●本優惠方案少需連續租滿 12 個月。
●適用於 HiNet 固定制 ADSL 及 FTTB 專業型及多機型乙方。

□ **企業防駭守門員（固定制）**
□月繳制【優惠代碼：6L82】　□年繳制【優惠代碼：6L84】
●適用於 HiNet 固定制 ADSL 及 FTTB 專業型及多機型乙方
●提供客戶可自行上傳可疑檔案進行檢查
●請登入 https://soc365.hinet.net 使用

□ **企業防駭守門員（非固定制）**
□月繳制【優惠代碼：6L46】　□年繳制【優惠代碼：6L65】
●含 10 台裝置之終端可疑程序檢測授權
●請登入 https://soc365.hinet.net 使用
※※ 特別注意：企業防駭守門員服務(非固定制)竣工後，請自行重啟數據機以使服務生效！※※

□ **HiNet 新世代防火牆**
□月繳制【優惠代碼：6M04】
●適用於 HiNet 固定制 ADSL 及 FTTB 專業型及多機型乙方
●請登入 https://soc365.hinet.net 使用

□ **HiNet 先進網路防禦系統**
□月繳制【優惠代碼：6M33】
●適用於 HiNet 固定制 ADSL 及 FTTB 專業型及多機型乙方
●請登入 https://soc365.hinet.net 使用

※前述服務均加贈「全球資安預警 Email 通報」服務，設定方式請洽客服專線 0800-080-365，惟乙方終止租用上述任一項服務時，該項加贈之「全球資安預警 Email 通報」服務即不再提供。
※網站網址：請提供該網站之網址名稱，例如：假設網址為：http://www.123.com.tw/index.asp，請填寫 www.123.com.tw

請填寫確實	異動前（第一次申請填寫）				異動後（異動申請填寫）		
	乙方名稱		代表人			代表人	
	收據乙方名稱	□同乙方名稱 □其他_____ 收據乙方統編□同上 □_____	公司統編 代表人身份證字號		□同乙方名稱 □其他_____ 收據乙方統編□同上 □_____	統一編號	
	帳單寄送地址	□E-mail_____@_____ □其他□□□_____			□E-mail_____@_____ □其他□□□_____		
	乙方戶籍地址	□同帳單寄送地址			□同帳單寄送地址		
	乙方連絡資料	姓名： 公務行動電話： 公務市內電話：(___)_____ 傳真：(___)_____ 電子信箱：_____@_____			姓名： 公務行動電話： 公務市內電話：(___)_____ 傳真：(___)_____ 電子信箱：_____@_____		

乙方簽章(公司大小章)	委　託　書 （委託他人代辦者，或郵寄申請時，請填委託書）
※已詳閱本服務租用契約條款及個資蒐集條款，並另簽章。 ※提醒繳費之通知電話:_____	茲委託受託人　　辦理本項服務，此代理行為視同本人行為並由本人承擔一切責任。 受託人簽章： 受託人身分證字號： 受託人戶籍地址： 受託人聯絡電話： 本受託人確實受申請者委託代辦本項業務，如有虛假偽冒，願負法律責任。

註：
1. 請於本申請書用印後，企業客戶需**檢附政府主管核發之公司證明文件、商業登記證明文件**、負責人(代表人)身分證明文件單證正反面、及受託人身份證明文件雙證正反面(如申請人為個人，請提供雙證件影本)等資料，先傳真至 (02)3343-6809 ，再電洽 0800-080-365 確認傳真資料完備，並於 3 個工作天內(以郵戳為憑)將申請書正本暨相關證明文件影本以掛號郵寄至(106)台北市金山南路二段 52 號 6 樓 企業資安 客服中心收，逾時本公司有權拒絕受理本申請案件。
2. 前項資料經甲方收到申請書正本及相關證件審查無誤後，始得受理，受理後將以 E-Mail 通知開通並可開始使用。
3. 空櫃(郵寄)受理時，應填寫本申請書之受託人欄位(受託人可能為其員工或廠商)並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提出申請。

經辦人	受理	登記	覆核	派工	竣工	推廣人資料：_____營運處 員工姓名：_____員工代號：_____ 電話：(　　)_____

入侵防護服務費率表

(一)固定制 ADSL 入侵防護服務費率

單位：元/月

ADSL 上網速率	512K/512K	2M/64K	4M/1M	5M/384K	8M/640K
月繳制優惠費率	699				
年繳制優惠費率	6,990				

(二)FTTB 專業型入侵防護服務費率

單位：元/月

FTTB 頻寬速率(雙向)	4M	10M	20M	30M	40M	50M	100M	200M	300M	500M	700M	1G
月繳制優惠費率	1,599	3,699	6,999	9,799	12,299	14,299	24,499	25,199	37,199	61,799	85,399	85,399
年繳制優惠費率	15,990	36,990	69,990	97,990	122,990	142,990	244,990	251,990	371,990	617,990	853,990	853,990

(三)光世代多機型入侵防護服務費率

單位：元/月

FTTB 頻寬速率	6M/2M	12M/3M	16M/3M	20M/5M	35M/6M	60M/20M	100M/40M	100M/100M	300M/100M	500M/250M	1G/600M
月繳制優惠費率	899					1,380	1,508	2,049	2,599	4,875	9,600
年繳制優惠費率	8,990					13,800	15,080	20,490	25,990	48,750	96,000

※原已申請入侵防護服務之客戶辦理頻寬速率異動，本服務將自動按實際異動完之速率轉換費率表計價。

企業防駭守門員(固定制)費率表

(一)固定制 ADSL 多機型/網路型企業防駭守門員費率

單位：元/月

ADSL 上網速率	512K/512K	2M/64K	4M/1M	5M/384K	8M/640K	12M/1M
月繳制費率	399					
年繳制費率	3,990					

(二)FTTB 專業型企業防駭守門員費率

單位：元/月

FTTB 頻寬速率(雙向)	4M	10M	20M	30M	40M	50M	100M	200M	300M	500M	1G
月繳制費率	399						599	799			
年繳制費率	3,990						5,990	7,990			

(三)光世代多機型企業防駭守門員費率

單位：元/月

FTTB 頻寬速率	6M/2M	12M/3M	20M/5M	35M/60M	60M/20M	100M/40M	100M/100M	300M/100M	500M/250M	1G/600M
月繳制費率	399					599		799		
年繳制費率	3,990					5,990		7,990		

※原已申請企業防駭守門員之客戶辦理頻寬速率異動，本服務將自動按實際異動完之速率轉換費率表計價。

企業防駭守門員(非固定制)費率表

	非固定制月繳　單位：元/月	非固定制年繳　單位：元/年
設定費	免收	免收
牌告費率	299	2990
活動期間優惠費率	259	2590

HiNet 新世代防火牆費率表

(一)固定制 ADSL 多機型新世代防火牆費率

單位：元/月

ADSL 上網速率	2M/64K	5M/384K	4M/1M	8M/640K
月繳制優惠費率	199	399	499	599

(二)固定制 ADSL 網路型新世代防火牆費率

單位：元/月

ADSL 上網速率	512K/512K	5M/384K	4M/1M	8M/640K
月繳制優惠費率	699	1,199	1,499	1,999

(三)光世代多機型(固 6 IP)新世代防火牆費率　　單位：元/月

FTTB 頻寬速率	16M/3M	35M/6M	60M/20M	100M/40M	100M/100M	300M/100M	500M/250M	1G/600M
月繳制優惠費率	599	699	799	799	899	1,099	2,499	3,299

(四)光世代多機型(固 2 IP)新世代防火牆費率　　單位：元/月

FTTB 頻寬速率	100M/100M	300M/100M	500M/250M	1G/600M
月繳制優惠費率	899	1,099	2,499	3,299

(五)光世代多機型(固 9 IP)新世代防火牆費率　　單位：元/月

FTTB 頻寬速率	100M/100M	300M/100M	500M/250M	1G/600M
月繳制優惠費率	899	1,099	2,499	3,299

(六)FTTB 專業型新世代防火牆費率　　單位：元/月

FTTB 頻寬速率(雙向)	4M	10M	20M	30M	40M	50M	100M	200M	300M	500M	700M	1G
月繳制優惠費率	599	699	999	1,299	1,499	1,799	1,999	2,599	3,399	7,899	18,699	26,699

※原已申請新世代防火牆之客戶辦理頻寬速率異動，本服務將自動按實際異動完之速率轉換費率表計價。

HiNet 先進網路防禦系統費率表

(一)固定制 ADSL 多機型先進網路防禦系統費率　　單位：元/月

ADSL 上網速率	2M/64K	5M/384K	4M/1M	8M/640K
月繳制優惠費率	399	599	749	899

(二)固定制 ADSL 網路型先進網路防禦系統費率　　單位：元/月

ADSL 上網速率	512K/512K	5M/384K	4M/1M	8M/640K
月繳制優惠費率	1,049	1,799	2,249	2,999

(三)光世代多機型(固 6 IP) 先進網路防禦系統費率　　單位：元/月

FTTB 頻寬速率	16M/3M	35M/6M	60M/20M	100M/40M	100M/100M	300M/100M	500M/250M	1G/600M
月繳制優惠費率	899	979	1,119	1,119	1,169	1,429	3,249	4,949

(四)光世代多機型(固 2 IP) 先進網路防禦系統費率　　單位：元/月

FTTB 頻寬速率	100M/100M	300M/100M	500M/250M	1G/600M
月繳制優惠費率	1,169	1,429	3,249	4,949

(五)光世代多機型(固 9 IP) 先進網路防禦系統費率　　單位：元/月

FTTB 頻寬速率	100M/100M	300M/100M	500M/250M	1G/600M
月繳制優惠費率	1,349	1,649	3,749	4,949

(六)FTTB 專業型先進網路防禦系統費率　　單位：元/月

FTTB 頻寬速率(雙向)	4M	10M	20M	30M	40M	50M	100M	200M	300M	500M	700M	1G
月繳制優惠費率	899	1,049	1,299	1,689	1,949	2,339	2,599	3,119	4,079	9,479	19,073	27,233

※原已申請新世代防火牆之客戶更換成先進網路防禦系統或辦理頻寬速率異動，本服務將自動按實際異動完之速率轉換費率表計價。

個人資料蒐集告知聲明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基於履行契約義務及行使契約權利;履行法定義務;消費者、客戶管理與服務;資(通)訊服務/資料庫管理/安全管理;調查、統計與研究分析;電信業務/電信加值網路業務;廣告或商業行為管理;信用卡、現金卡、轉帳卡或電子票證業務;經營傳播業務;訂位、住宿登記與購票業務;影視、音樂與媒體管理;電子商務服務;會員管理;行銷;其他諮詢與顧問服務;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個人資料之合法交易業務等目的，須蒐集您的個人資料。您可依法向我們行使「查詢/閱覽/補充/更正個人資料」、「提供個人資料複本」、「要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個人資料」、「要求刪除個人資料」等權利。**更多關於我們如何蒐集/處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以及您的權利行使等資訊，請見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網際資訊網路業務個人資料蒐集告知聲明。**(https://spip-eshop.cdn.hinet.net/)

您是否同意（未勾選者視為不同意，若不同意並不影響使用我們的服務）：

- 我們向您寄送第三人(關係企業或企業客戶)的商品/服務資訊。☐同意 ☐不同意。
- 建議您勾選「同意」，才不會錯過好康的機會、折扣資訊、優惠方案及更多的服務。

簽名: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020-03-05

小叮嚀！「HiNet 入侵防護服務」、「企業防駭守門員」、「新世代防火牆」、「先進網路防禦系統」於竣工後均提供線上統計分析報表，方便您即時掌握防護結果，報表登入網址：http://soc365.hinet.net，操作步驟說明如下，歡迎多加使用。

線上統計分析報表查詢步驟：

【方法一：以 HN 號碼、上網連線密碼登入】

登入會員	上網連線至「企業資安服務網站」(網址：http://soc365.hinet.net)，點選「登入會員」。 以 HN 號碼、上網連線密碼登入。
納管服務	於「設定」→「群組我的電路」，請輸入用戶號碼及密碼(HN 號碼、上網連線密碼 若 貴公司名稱出現於「我的產品」未分組欄位中即表示產品納管成功。
查詢報表	點選「資安防護報表」→點選「HiNet 入侵防護服務」、「企業防駭守門員」、「新世代防火牆/先進網路防禦系統」即可使用報表查詢功能。

【方法二：以 CHT 會員登入】

登入會員	上網連線至「企業資安服務網站」(網址：http://soc365.hinet.net)，點選「登入會員」。 以 CHT 會員帳號密碼登入。 (白金級及普級會員均能登入企業資安服務網站使用相關服務。)
納管服務	於「設定」→「群組我的電路」，請輸入用戶號碼及密碼(HN 號碼、上網連線密碼 若 貴公司名稱出現於「我的產品」未分組欄位中即表示產品納管成功。
查詢報表	點選「資安防護報表」→點選「HiNet 入侵防護服務」、「企業防駭守門員」、「新世代防火牆/先進網路防禦系統」

以上設定方式若有任何疑問，請洽客服專線 0800-080-365 由專人為您服務。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HiNet 企業資安服務租用契約條款

立契約書人：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數據通信分公司（以下簡稱甲方）
租用本服務之客戶（以下簡稱乙方）

茲因甲方提供乙方企業資安各項服務（以下簡稱本服務），關於本服務之權利義務，雙方同意訂立本契約，並經雙方合意訂定條款如下：

第一章　適用範圍

第一條、　本服務係指由甲方建置企業資訊安全平台（以下簡稱本平台），可阻絕各式各樣網路攻擊，降低網路攻擊所佔用之頻寬；或提供相關病毒或防駭軟體供乙方防護病毒或駭客入侵。本平台得因技術或網路環境等變化而隨時加以調整。

第二條、　本服務提供以下服務項目：

1. 入侵防護服務（IPS）：於網路端阻絕來自 Internet 的網路型病毒/蠕蟲、特洛伊木馬程式、緩衝區溢位等惡意攻擊。
2. 企業防毒防駭服務：提供乙方相關軟體，以防護病毒或駭客入侵。
3. DDoS 防護服務：甲方於本平台開發建置多層次 DDoS 防護機制，透過攻擊訊務之分析及主動偵測防禦機制，直接有效的阻擋 DDoS 攻擊，防止攻擊封包塞爆乙方頻寬，以確保乙方之網路服務不中斷。
4. 主機弱點偵測服務：本平台針對主機進行掃描，並提供掃描結果之服務。
5. 網頁弱點掃描服務：由本平台針對乙方之網頁應用程式進行掃瞄，將掃描結果交叉比對分析，並提供分析報表的服務。
6. 網站應用防火牆服務：由本平台針對乙方之網頁應用程式之流量進行掃瞄、過濾有害或惡意攻擊行為之服務，本服務亦可於客戶端安裝虛擬主機(Virtual Machine)型態提供。
7. APT(Advanced Persistent Threat)防護服務：由本平台提供偵測並攔阻惡意連線，檢測並告警惡意郵件事件，及產製分析結果之服務。
8. SecureBox(檔案安心存)服務：本服務主要係使用開道機制管控可存取資料文件的應用程式，防止勒索加密病毒對文件的破壞行為，保護文件不被感染。
9. 企業防駭守門員服務：由本平台提供機房端惡意連線攔阻，及乙方終端電腦檢測服務。

前述各項，甲方得配合乙方特殊需求，另以簽訂契約方式辦理。

第二章　申請/異動與終止須知

第三條、　申請租用、異動本服務，應檢具申請書、身分證明文件提出申請，辦理各項異動或終止時亦同。乙方欲終止租用本服務時，應於預定終止租用日 3 日前向甲方提出終止租用之申請。

自然人應檢附身分證明文件及足資辨識身分之第二證明文件正本；法人及非法人團體、商號：(1)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之登記證明文件或證書（如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法人登記證書）或其他證明文件。(2)代表人之身分證明文件，以供核對。但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得以正式公文替代。

第四條、　乙方及其委託之委託人應保證其所提出之申請資料或中華電信會員資料等為真實完整，如有不實致發生任何糾紛時，應由乙方自行負責。

第五條、　乙方辦理申請手續時，應由申請人將乙方名稱及其代表人之姓名據實填寫全名於本服務申請書，並簽名或加蓋與乙方名稱文字相同之印章。

第六條、　乙方資料如有變動時應通知甲方，如乙方怠於通知或所提供之資料有誤，致乙方或第三方權益遭受損害，概由乙方自行負責，與甲方無涉。

第三章　費用計算、繳費

第七條、　本服務之繳費方式按下列規定辦理：

1. 計次制：按次計收，每次提供服務之期限，依各項服務之規定計算。
2. 月繳制：最短租期以連續租用一個月計，未滿最短租期而終止租用者未滿一個月仍以一個月計。
3. 預繳制：最短租期依約定期限為主；前述期限未滿時乙方單方面終止租用或違反規定經本服務終止租用者，按月繳制收費標準計算已使用之期限(未滿一個月仍以一個月計)；前述期滿後，甲方得按月繳制或以預繳制收費。
4. 年繳制：最短租期為連續租用一年；前述期限未滿時乙方單方面終止租用或違反規定經本服務終止租用者，按月繳制收費標準計算已使用之期限(未滿一個月仍以一個月計)；前述期滿後甲方得按月繳制或年繳制收費。

第八條、　乙方租用本服務，以甲方設定完成之日或設備裝妥可供使用之日為起租日，起租日不計。乙方申請終止租用時，以申請當日為終止租用日，終止租用日之租費按一日計，每日租費為全月租費之三十分之一。但計次制服務除外，計次制服務係以甲方接獲乙方申請之當日為起租日並開始計費。

第九條、　乙方租用本服務應繳之費用，應在甲方通知繳費之期限內繳清，逾期未繳清者，甲方得註銷其申請或通知定期停止其使用並追繳各項欠費，經再限期催繳仍未繳納者，由甲方辦理終止租用。乙方所積欠之費用，仍須繳納。

第十條、　甲方如發現乙方使用本服務金額已超過甲方客戶使用平均額度時，甲方得暫停其使用，並得提前出帳，待乙方繳完該帳單後，才開放乙方使用之權限。

第十一條、乙方租用本服務各項收費標準依網頁上公告或價目表上之費率計收。本服務之收費標準如有調整時，甲方自調整之日起按新費率計收。費率調整時，甲方應於調整生效日起 7 日前於本服務網站公告或書面電子郵件通知乙方，並自公告起作為契約的一部份。惟乙方以預繳制或年繳制繳費者，其預付金額不因新費率調漲而須補繳金額或縮短期限。

第十二條、乙方租用本服務，若由甲方提供之終端設備裝設於乙方時，乙方應妥為保管使用，如有毀損或遺失，除因不可抗力所致者外，應照甲方所定價格賠償。前述定價，甲方應考慮該設備原購置價格及折舊等因素。

第十三條、乙方應繳之費用，併入甲方電信帳單中收取。繳費通知郵寄地址以乙方 HiNet 申請書或本服務申請書上登載之資料為準，乙方更換郵寄地址而未通知甲方致生任何延誤或損失時，由乙方自行負責。

第十四條、乙方溢繳或重繳之費用，甲方得於通知乙方後充抵次月或後續應付之費用，如乙方不同意充抵，甲方應於乙方通知不同意之日起一個月內無息退還。如乙方終止租用本服務或辦理一退一租手續時，其溢繳或重繳之費用於充抵應付費用後仍有餘額時，甲方應於充抵日起一個月內無息退還。

第十五條、乙方對本服務各項應繳付費用有異議時，應於繳款截止日前檢具理由向甲方申訴，在未查明責任歸屬前，甲方得暫緩催費或停止本服務。如乙方未於繳款截止日前通知，視為費用無誤。

第四章　權利與義務.

第十六條、　有關租用本服務所需之各式電路，由乙方自行租用，如租用甲方電路者，則依甲方各式電路業務或網際網路資訊業務等契約條款辦理。

第十七條、　乙方租用本服務，應自行做好資料備份作業，得視自身需求自行備份或投保保險。

第十八條、　乙方如因辦理 ADSL 或 FTTB 或專線或 HiNet 等異動（如：移機、更名、暫停租用、欠費拆機等）時，導致 HiNet 之帳號產生變動時，本服務即自動終止租用。

第十九條、　前條乙方原帳號已預繳本服務之租費，按實際未到期租用日數計算無息退回之，每日租費為全月租費之 1/30。

第二十條、　如因乙方租用 ADSL 或 FTTB 或專線或 HiNet 等因欠費或有違約或申請暫停等情事者，或有本服務欠費等，導致被停止使用時，該停止使用期間，乙方仍應繳納本服務租費。

第二十一條、服務之授權使用及限制

1. 甲方僅授權乙方非專屬、可撤銷、不可再授權之本服務使用權，其效力及於本服務所有更新之版本。
2. 本服務軟硬體及其相關文件係為甲方與合作廠商所共同擁有，並受著作權法的保護，乙方不可未經授權複製、轉授權、租借或出租本軟硬體的任何部份或透過逆向工程(Reverse Engineering)、解譯、分解、修改、翻譯以及任何方法企圖尋找本軟硬體的原始碼，或藉由本軟硬體生產衍生產品。
3. 本服務係使用 HiNet 之帳號及密碼或中華電信會員認證，進行瀏覽及使用相關分析、報表管理、功能設定及服務納管等
4. 乙方號碼(HN)、乙方識別碼(ID)、會員帳號等（前述以下皆簡稱帳號）及密碼(PW)認證，該帳號及密碼係代表乙方之身分，乙方對帳號及密碼應負妥善保管之責，不得將帳號及密碼洩露或提供給其他人知道或使用；以乙方帳號及密碼進行的所有行為，均被視為擁有該帳號及密碼之乙方所做的行為。且凡經由乙方帳號所產生之各項費用，乙方均有支付之義務。乙方如果發現或懷疑有第三人使用其帳號或密碼，應該立即通知甲方以為防補措施。
5. 本服務係使用 HiNet 之帳號及密碼或中華電信會員認證，進行瀏覽及使用相關分析、報表管理、功能設定及服務納管等。
6. 本服務如有技術之需要，乙方必需提供 IP、domain name、網站網址(URL)等資訊揭露予甲方。
7. SecureBox 限同一組帳號和密碼、同一時間只能在一台電腦登入，不能在不同電腦重複登錄。如因個人因素，需變更電腦時，必須於自行上網登錄下載並更新之，如因未登載或未更新導致無法使用時，甲方不負任何擔保責任。

第二十二條、服務中斷及處理

1. 乙方使用本服務時，應確保其自行租用之其他 ISP 所提供寬頻上網的電路或網路等正常運作，本服務無法就前述電路或網路，亦不負因該電路或網路之障礙、阻斷、遲滯、中斷或不能傳遞等情事，致本服務無法使用之租費扣減之責及損害賠償之責。
2. 本服務一經機房設定完成後，因不可歸責於甲方之因素，須甲方派員到府重新設定或維修者，甲方得向乙方收取費用。
3. 甲方基於系統維護或轉換需要，必要時得暫時縮短或停止運作時間。但甲方應於 3 日前公告或通知乙方，惟緊急狀況者不在此限。
4. 乙方租用本服務，除不可歸責於乙方之原因，致不能提供服務時，甲方應扣減租費。本服務連續中斷 12 小時以上者，每 12 小時扣減全月租費 1/30，但不滿 12 小時部分不予扣減。當月應扣減之租費總額以當月應繳租費為限。
5. 前項無法提供服務開始之時間，以甲方察覺或接到乙方通知之時間為準。但有事實足以證明實際開始無法提供服務之時間者，依實際開始無法提供服務之時間為準。
6. 乙方租用本服務，由於天然災害之不可抗力致無法提供服務者，自連續中斷居滿 3 日之翌日起至修復日止，不收租費。

第二十三條、擔保責任之免除

1. 甲方以既有之規劃及現有技術提供，盡力而為符合乙方之需求(發現網路入侵、攻擊、病毒、網頁程式及網站之弱點、隱藏於網頁中之惡意程式、木馬程式或勒索病毒)，並不擔保百分百有效檢測、阻絕並清除之。
2. 甲方無法就乙方擷取資訊之正確性、完整性、安全性、可靠性、合適性、不會斷線及出錯負責；甲方亦不保證乙方與甲方間資料傳輸速率，或天然災害等因素，因使用本服務所導致乙方直接或間接之損害或損失，負任何損害賠償責任。

第二十四條、甲方因業務上所掌握之乙方相關資料負有保密義務。除乙方要求查閱本身資料，或有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電信法或其他相關法令規定查詢外，甲方不得對第三人揭露。

第二十五條、乙方使用本服務，經第三方、檢、警、調或主管機關向甲方反應，其所提供之 IP、domain name、網站網址(URL)等資料有誤或對第三方造成損害時，甲方有權暫停或終止乙方使用本服務之權利；如因前述情事致甲方受有損害，乙方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第五章 契約之變更與終止

第二十六條、甲方得隨時修改本契約條款，修改後之契約條款將公布在本服務網站，不另外個別通知，乙方如不能接受修改後之契約條款，應於公布之日起 7 日內通知甲方終止租用本服務，如未於該期限內終止，則視為乙方同意修改後之契約條款。

第二十七條、甲方如因情事變更，得暫停或終止本服務全部或一部之營業之經營時，乙方不得異議或要求任何補償。但甲方應於預定暫停或終止之日前三個月公告並通知乙方，辦理無息退還溢繳費用及終止租用手續，且不負任何賠償責任。

第二十八條、乙方辦理終止或欠費拆機（包含但不限於 ADSL、光世代、FTTB、專線、HiNet 或本服務）或終止使用 HiNet 寬頻上網業務時，本服務視為已終止本契約。

第二十九條、乙方違反本契約任何條款或甲方其他規定時，甲方得終止本契約，乙方必須負擔甲方所有損害或損失（包括但不限於律師費、訴訟費、調解或仲裁費用）。

第三十條、　乙方非經甲方書面同意，不得轉讓本契約之權利與義務予第三人，如有違反，甲方得終止本契約。

第三十一條、乙方與第三人所訂契約，如涉及本服務租用事項，未經甲方同意者，對於甲方不發生效力。

第六章　附則

第三十二條、本契約條款未規定事項，乙方同意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甲方各項服務營業規章規定。

第三十三條、本契約條款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

第三十四條、因本契約涉訟時，雙方同意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本契約書乙式二份，交由乙方收執乙份。

立契約人

甲　方：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數據通信分公司

統一編號：96979997

地　址：臺北市杭州南路一段 28 之 1 號（非收件地址，請寄至申請書頁下方之註記地址）

乙　方：_____（證號號碼及地址均同申請書）

(公司申請者，請蓋公司大小章)

□本契約書業經本人(乙方)攜回審閱 5 日以上

□本人(乙方)確認已收受本契約書正本乙份

本契約簽署日期：　　年　　月　　日